

A.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連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部分文件為：

- (a) 本文件中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各重大合約；及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

B.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將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www.glsuhke.com發佈：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就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及二；
- (c)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由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Appleby (毅柏律師事務所) 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所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而編製的意見函件；
- (e) 由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的若干方面及我們的物業權益而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灼識諮詢報告；
- (g) 公司法；
- (h)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

附 錄 五

送 呈 公 司 註 冊 處 處 長 及 展 示 文 件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及
- (j)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董事 – (a).董事服務合約詳情」所述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